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修武县郇封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秋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
就 2026 年度修武县郇封镇庞屯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
（提前批）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6 年度修武县郇封镇庞屯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项目（提前批）。

2. 工程地点：郇封镇庞屯村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 。

4. 资金来源：上级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6. 工程承包范围：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混凝土排水沟，路灯亮化，文化广场硬化和项目公示牌等。建设内容包括设计图纸中的市政、建筑工程。（详见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3010012.82 元，（大写： 叁佰零壹万零壹拾贰元捌角贰分 ）。

其中：

（1）安全生产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3.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财政评审中心结算评审，待财政资金到位后，10日内支付工程款。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宋怀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柳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柳州柳邕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盖章）
修武县郇封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8210056
80367T

地址：河南省修武县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盖章）
河南秋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0MA
9L97FD23

地址：修武县七贤镇青云社区2楼204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武为民路

支行

账号：263789317196